

夜色多么好与广场舞

池莉

人活到一定程度,懂得了少安毋躁,才会发现:夜色多么好。

我说夜色多么好,不是描绘一种情调,是要陈述一个事实。

想想人的一生,从清晨到黄昏,整个白天,都在忙活。整个忙活,都会伴随各种噪声。各种噪声,大大小小,乃至小到听上去似乎无声的那些屏息时刻,其实也是紧张的,往往于无声处有惊雷。好了,白天过去。终于夜色来临。夜色是一只无形巨手,为人类悄然解脱白天的奴役枷锁。于是我们有可能偷得人生一点闲了。儿时跑进夜色,我们捉迷藏,数星星,看月亮,抓蟋蟀,闯夜路,听虫鸣,装鬼叫,嘻嘻哈哈,打闹追逐,便有想象力茁壮生长。当月上柳梢头,我们约黄昏后,用夜色赋予我们眼睛的温柔美好,忽略俗世的尖刺丑陋,于是我们谈情说爱,谈婚论嫁,生生不息,代代相传。夜色循循善诱,让我们缓缓散步,渐渐放松,看人间城郭处处朦胧美,树林有夜鸟梦呓,屋顶有野猫叫春,有黄鼠狼嗖地窜过,草丛中一闪一闪是萤火虫,东湖或长江有夜浪拍岸,总是阵阵声涛,有节有奏,犹如耳边私语。夜色还会让我们知晓无数生活常识:夏夜蛙鸣鼓噪预示暴雨。

冬夜北风骤寒可能下雪。一夜好睡是身体最好的滋补。晚安是亲朋好友之间最日常也是最衷心的祝福。无疑,夜色也是我一天最重要时刻。我无数的感觉、静思与真知,都要靠静夜酝酿。我已养成在夜色中运动的习惯,快走慢跑,出汗冷静,夜色总是能让我打开再收敛。说到这里的问题是:如今夜色越来越少,濒临彻底毁灭。

现在每当夜色来临,广场舞也随之来临。户外空间布满了阵势不等的广场舞。无论交谊舞、民族舞或人们戏称的僵尸舞,无一例外都是高分贝喇叭。原本的宁静夜色,瞬间被消失。我承认,由于我对广场舞的不理解,导致我无法看出它的价值和乐趣,所以我也不要加评价,只说客观事实:首先宁静夜色来自于人类的约定俗成,其恬静神秘优美,是传统文化的审美积淀与民风民俗,是人人建设也应人人遵守维护。其次夜色也是人类孩子成长的必需,是小朋友接受大自然熏陶与教育的最佳时段之一,孩子是人人也应当人人遵守维护。最后要说户外空间属于公共资源,属于大家共有,任何人都不可长期据为己有更不能应该伤害他人。近年来不断发生对广场舞的驱赶、叫骂、愤怒以至于泼粪,不外乎就是出于以上理由吧。更何况,歌舞属于艺术门类,公开表演不仅有技艺标准,还需要专门的剧院场地,还需要向大众预告演出时间。人类以集体生活的形态组成社会,为的是互利共赢,如果某一件事情是互惠皆输,那就应该是法律不允许的。所谓法制社会,就是这个道理。公共场所的噪声标准、照明标准和占地使用标准,在世界上绝大多数国家,都有法律规定。没有规矩,不成方圆。这是肯定的。我小时候,看见有人大街上兀自舞蹈,大人就会告诉我那是疯子,意思有两层,一是躲开,二是原谅。疯子嘛,失去理智,很可怜的。但如果成群结队的人每天集体出街,夜夜喧嚷,公然藐视他人享有夜色的权利,恐怕就难以原谅了。

据说广场舞的目的就是健身,那么应该总有更合适方式,不必坚决霸道地把个人快乐建立在他人痛苦之上。不妨假设一下:是否可以广场舞人群提供室内空间呢?先引进室内,降噪减声,再做进一步调研。这样就可以尽快还夜色于夜,还公园广场于众,还法理于社稷,还和谐于街坊邻里。至于室内空间,就个人浅显之见,街道办事处文化馆群艺馆俱乐部党员群众联系中心群众接待处咨询中心,星罗棋布在城市社区,更有近年新建市民之家,室内大厅都非常空旷。诸如此类公共空间,原本就是为人民服务的功能,夜晚空着也是空着,不妨让人民再使用一两个小时,兴许两全其美也未可知。这样,美丽的夜色多沉静,就指日可待了。

凌晨三点,我失眠了,因为一个古人——他是我在中国历史中唯一偏爱的文人,他迷走在词曲盛行的宋代。他没有李白的不羁,他不及杜甫的悲天悯人。但他多面、独特,我纵观历史,没出现过第二个他。

高中以前,厌恶历史的我从未对任何一位古人产生兴趣,更别说热爱。不过他却在课本、作业中一遍遍出现。这一点很多人做到了,比如李白。不过李白在一遍遍加深我对他洒脱不羁的印象,而他则在一遍遍刷新我对他的认识,每一次我都看到一个不一样的他,一个蜕变后的他。秉性难改的乐天派,与民同乐的文曲星。说高大上一点可以是文豪世家,皇帝的秘书,宋代的大文学家;说接地气一点,可以是酿酒、烧肉的实验者,在月下

我相信,大多数的人都是怀着爱的渴望走进婚姻,也希望在婚姻中实现更多的情感、尊严、梦想的满足,但婚姻怎么一不小心就成了爱的坟墓?为什么我们不能小心守护?即便分离,为什么不能在平和的气氛下互相道别,感激彼此曾有缘能共同享有一段美丽的时刻?

心理学家探讨出,盘旋在我们脑中的想法(包括正面及负面)并没有生命,它们的重要性和注意力都是因为以自己的想法为中心,从自己的内心产生出来的。譬如相同的事件或人会因个人解释的改变而引起不同的感觉。如夫妻个性相反,负面的观点认为是“不合”,正面的观点则是“互补”。在美满的婚姻中,婚侣们会利用彼此不同之处来互相学习以及扩展他们的生活领域;然而在不良的婚姻中,双方或一方既不懂尊重对方的独立自主性,也拒绝欣赏对方的相异处,只是视配偶为一己之物,用各种方式反复地袭击对方的意志,进而达成改变对方及控制对方的目的。然而,这种做法不但会落

在幽静的长乐路上,有一个以书、茶和咖啡为载体的合众艺文空间,每月会定期举办以知识女性为主体的公益性读书会。

周末闲暇无事,去那里参加女作家淳子的读书会。几十位书香女子,带着自己近期阅读淳子作品的感受,也来到现场。淳子以自信、从容的女性态度,谈及民国上海时期那些美丽优雅的女人,名媛盛爱颐、上海作家张爱玲、美女间谍郑苹如、美丽牌香烟代言人蒋梅英、百乐门舞厅红舞女陈曼丽……她如数家珍,一一道来,在场的听众仔细聆听中,品味那些活色生香的女性时,也滋养出更多触碰心灵的美好。桌上,摆放着她新出版的《旗袍》《口红》,也吸引了与会女性读者的目光。摄影师在周围静观拍摄,在他的镜头下,书

街头春色,有几处是颇有特点的。园中路隔离带的绿化最为精致,那天骑了自行车探访:路的中

街头春色,有几处是颇有特点的。园中路隔离带的绿化最为精致,那天骑了自行车探访:路的中

街头春色,有几处是颇有特点的。园中路隔离带的绿化最为精致,那天骑了自行车探访:路的中

街头春色,有几处是颇有特点的。园中路隔离带的绿化最为精致,那天骑了自行车探访:路的中

街头春色,有几处是颇有特点的。园中路隔离带的绿化最为精致,那天骑了自行车探访:路的中

饮酒漫步的闲人。苏东坡有太多太多的经历、个性,他的每一个身份都让我着迷。

很小的时候,在家中书橱里看到过苏东坡的传记,当时没有翻读,不知何时,那本书不见了踪影。即便没看书,但从外公和妈妈的口中我知道很多苏东坡的故事。后来我偶然看到了历史剧《苏东坡》,对苏东坡产生了更浓的兴趣,特意去买了林语堂的《苏东坡传》,和电视剧相比,林语堂的文笔把苏东坡演绎得更丰富、生动。

可是我没有上瘾,没有像以往一样一口气看完一本书。相反地,我心中

得徒劳无功,也极易引发冲突,导致伤害。

或许,我们可以试着将物理学上的“海森堡不确定原理”用在人际关系上;绝对的客观是不存在的。一个人的心态会改变他身边人的行为。别人在你身边的行为,决定

爱的坟墓

(马来西亚)戴小华

于当时你启动了下列两个互动循环中的哪一个。

这两个循环都是从想法开始的。如果以善意去接近别人,别人也会用更开放的态度来倾听你说话,也会有更愿意合作的回应。这么一来,会把别人最好的一面给引发出来。也就是一方的好意会带出另一方的善意,于是制造出一个正面亲密关系的循环,使人人与人之间的摩擦减到最低。

但如以易怒或攻击的态度去和别人互动的时候,很容易就会把别人最坏的一面给引

发出来,造成一个恶意的循环。大家都会在有恶意的人面前心存防备。

当夫妻双方的相互依附是在充满戒心、互相威胁的气氛中形成,关系就会变得非常恶劣。虽然如此,因碍于面子或是基于法律不健全,在财产和子女的分配上无法得到合理的保障(多属女性),以及在面对不可测的未来时,怕这一步跨出去,万一不能度过未来的挑战,将如何自处?所以,在可以做出抉择时,仍是举棋不定,难下决心结束早已破裂的婚姻关系。

由此产生的焦虑感,也常为夫妻间的恐吓术提供了最重要的武器。最可怕的是,抓住了对方弱点得逞的一方,既不离婚,又无意改善夫妻关系,情愿彼此互相折磨,互相伤害,互相欺骗,任其腐败下去,甚或不可救药,直至同归于尽。

我觉得婚姻演变到这种地步,是人的堕落!

做个书香女子

鱼丽

香女子们的神态各有不同,有的俯首思考,有的点头微笑,她们的聆听,使淳子的分享更为优雅动人。对于她们来说,这是一个脱离了纷扰现实的文艺空间,所获得的精神享受是不言而喻的。

在越来越庞大的城市体系中,像这样追求深度阅读与交流的读书会其实还有很多,它们在物质极丰富的当今时代,传递着微弱的文艺光芒。

合众读书会的组织者李锦美丽大方,成功地主持了许多场读书会。她希望在快速生活的年代,让大家静下心来,聚在一起,品一杯茶,一起分享一本书,交流思想,分享美好的事物。我编辑出版



花,开不过心头一枝花。树上的花,旷野的花,水边的花,风中的

老树

种健康的休闲方式堪称完美,同时也向社会女性传播正能量。

做个书香女子,一直是她对自己的期待。多年来,她也一直在寻求志同道合的人,渴望美好的精神生活。在身边人眼里,她是个生活得非常精致和纯粹的女子,同时她又是一个温柔的知性女子,身上的书卷气从未因为家庭和岁月抹去。引用三毛的一句话:读书多了,容颜自然改变,因此,书不是胭脂,却能令女子心颜常驻。

那次,她带了自己喜欢的书《蒋勋说红楼梦》与朋友分享。她的一些女性朋友,则拿的是杜拉斯的《情人》、林语堂《生活的艺术》等。书是一面镜子,从这些书中,可以看出每位女性关注点和性格差异,书在交际中成为载体,成为人们交流的集中体现。当这些女性精英聚集在一起,讨论文学、艺术、人生、理想等,她们开始有意无意地希望用一种宁静、健康、优雅的生活状态去影响周围,主要是影响更多的女性。

许多时候,对生活说“不”的女子,会实现更大的自我价值。她们从一开始与传统的传统生活方式有所不同,就站在了优雅美好的角度,观望生活和体会生活,因而,精神世界也会更丰富,人生更精彩。

而我,也在一次又一次的读书会过程中,读懂了“她”时代的书香女子的魅力。

十日谈

明日请读一篇《大自然之爱》。

我读经典



夜光杯